

证券代码：874248 证券简称：天润控制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天润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横朗社区福龙路旁恒大时尚慧谷大厦 8 栋 1401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☒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周洪浩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李宏宇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与权利，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予以汇报，编制形成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，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和董事会的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予以汇报，编制形成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经审计的财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对市场环境的分析，旨在为公司提供一个全面、可行的财务规划指南，以支持公司在 2024 年的运营和发展，公司拟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

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 15,000,000 万股为基数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,5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；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0 股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30,000,000 股。具体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工作，本次分派实施完毕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。公司将依据最终的分派结果完成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的修订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廖春兰、胡永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经与会人员签署的《深圳天润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2. 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天润控制技术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天润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